中装协〔2017〕69号 签发人：刘晓一

关于同意广州城市组设计有限公司

申请超高层建筑空间研究中心的批复

广州城市组设计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申请成立“中国超高层建筑空间研究中心”申请报告》及相关资料收悉，鉴于行业发展需求及你单位在超高层建筑空间技术研究方面的能力和水平。依据我会《关于推进建筑装饰企业研发机构、产学研及双创示范基地的通知》（中装协〔2017〕7号文件）要求，为推动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在超高层建筑空间领域的研究和发展，增强民营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高我国超高层建筑空间的技术水平，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 、科技部《关于加快推进民营企业研发机构建设的实施意见》（发改高技〔2011〕1901号）。经我会研究决定，同意你单位成立 “中国建筑装饰行业超高层建筑空间研究中心”，望贵公司继续发挥企业优势，联系行业内外相关技术力量，在促进企业做专做

精，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等方面再接再励，为我国超高层建筑空间技术研究与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特此批复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17年9月4日